

B058  
Disclosure

## 信息披露

(上接B057版)

- 1.股东大会召集: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2日10:30-
  - (2)网络投票时间: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6日
- 7.出席对象:
  - (1)于2026年4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299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提请审议本报告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该议案已经过网络投票程序 |
| 1    |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自行履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600  |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公司独立董事将2025年度工作情况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出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300、400、500、600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经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信函或电子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4月20日17:00前送达或送达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因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和股东登记表内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 2.登记地点:2026年4月20日8:30-11:30、14:00-17:00。
  - 3.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299号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或邮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 4.联系人:谢博  
联系电话:0377-69723888  
邮政编码:474000 电子邮箱:dmb@dlcc.com
  - 5.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6.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
-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股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536”,股票简称为“飞龙股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赞成、反对、弃权。
- 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提案投票表决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w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w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提请审议本报告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自行履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本人姓名(盖章/签字): \_\_\_\_\_

受托人姓名(盖章/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4. 审计收费
-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审计收费。

- 公司2025年审计费用98万元(不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万元。
- 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预计98万元(不含税,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管理层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资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向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证明,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书、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6年度内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等18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9.80亿元,以随时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求。

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各类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循环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飞龙”)和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飞龙”)在保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到期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3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4,074,074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币种下同),发行价格为1053/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9,999,999.2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256,485.2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8,743,513.98元。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占比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9,600.00	29,600.00	29,367.45	71.21%	2026年04月30日
2	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7,140.00	27,140.00	18,027.45	66.44%	2026年04月30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22,251.00	21,126.46	21,126.46	100.00%	不适用
合计		79,000.00	76,874.46	69,520.26	77.94%	--

- (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8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 四、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芜湖飞龙和郑州飞龙在保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自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募集资金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如因募投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将增加,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 六、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子公司芜湖飞龙和郑州飞龙开立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用于存储及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该账户的开设及后续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 七、相关审计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芜湖飞龙和郑州飞龙在保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到期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意上述公司及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用于存储及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该账户的开设及后续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上述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八、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取网络问答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福强、独立董事方翔、保荐代表人杨斌、财务总监苏文、董事会秘书李国新。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提问,请投资者将问题于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开始前提交到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届时公司将根据提问的时间和数量,对投资者提问的问题进行答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取网络问答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福强、独立董事方翔、保荐代表人杨斌、财务总监苏文、董事会秘书李国新。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提问,请投资者将问题于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开始前提交到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届时公司将根据提问的时间和数量,对投资者提问的问题进行答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采取网络问答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福强、独立董事方翔、保荐代表人杨斌、财务总监苏文、董事会秘书李国新。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提问,请投资者将问题于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开始前提交到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届时公司将根据提问的时间和数量,对投资者提问的问题进行答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飞龙股份”因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可能与关联方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仲景宛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制药”)、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仲景食品”)、河南张仲景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仲景大药房”)、南阳市张仲景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仲景医院”)、上海月月舒妇女儿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月月舒”)、宛西宛西制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宛西物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00万元。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

议。202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孙博、孙福强、李国新、刘红玉、李江回避表决。根据相关规定,此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影响关联交易有关审批。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张仲景大药房	购买产品	市场定价	100	6.78	45.00
	宛西物流	购买产品	市场定价	30	0	1.78
	仲景食品	购买产品	市场定价	100	2.25	456.59
	上海月月舒	购买产品	市场定价	200	0	685.5
	宛西物流	电费	市场定价	300	0	0.17
	宛西物流	购买产品	市场定价	40	0	1.77
小计				500	9.03	1636.86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宛西控股	代采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500	0	0
	宛西控股	职工食堂餐费	市场定价	1,200	212.65	906.16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仲景医院	员工体检	市场定价	100	0	225.0
小计				1,800	212.65	927.66
总计				2,300	212.68	1,091.5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张仲景大药房	购买产品	45.00	100	45.00	-55.00
	宛西物流	购买产品	1.78	30	6.93	-94.07
	仲景食品	购买产品	456.59	100	456.59	-54.41
	上海月月舒	购买产品	685.5	200	34.28	-65.72
	宛西物流	电费	0.17	300	0.57	-99.43
	宛西控股	购买产品	0	300	0	-100.00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宛西控股	代采采购产品	0	500	0	-100.00
	宛西控股	职工食堂餐费	906.16	1,200	75.43	-84.57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宛西控股	员工体检	0	500	0	-100.00
小计			1,027.66	1,850	55.14	-77.86
总计			1,091.52	2,410	45.29	-54.71

公司在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时,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年度实际发生业务为基础,并结合本年度预计业务量,并参考历史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综合考虑市场环境、业务发展趋势等多种因素,审慎确定关联交易发生额,并充分考虑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与预计金额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宛西宛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博  
注册资本:15,361.92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河南省西峡县仲兴大道168号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食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